

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臺北市中正區公所

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呂金標	42年4月13日	男	臺灣省苗栗縣	無	苗栗縣苑裡鎮中正國小畢業	宜美理髮廳負責人	1 督促政府儘速建立社區安全網保障社區安全，減少社會案件。 2 里內各種經費各項活動透明化上網公告接受監督。 3 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行政費用結餘款將回到社區及學校。 4 消失的里民福利讓我把他找回來。 5 協助家中長者安全輔助設施申請與安裝確保長者安全。 6 里內公共建設由里民提議輕重緩急優先順序提報相關單位評估執行。 7 共餐全部使用新鮮精緻餐盒。 8 協助年長長輩走出戶外定期舉辦郊遊促進身心健康。 9 主動發掘問題及時處理如無法處理往上呈報協助解決。 10 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配合學校，校外教學舉辦親子教育旅遊。 11 社區藝術化結合華山文化園區成為梅花里新地標。 12 google搜尋呂金標 xuite 隨意窩。
2		廖英一	50年9月22日	男	臺北市	無	私立立人小學、大安國中、延平高中、國立藝專美術印刷科	立法委員服務處主任 中正區梅花里12鄰鄰長 臺北市計程車職業工會理事 湖南省珍愛一生服飾公司負責人 全球商業網(股)公司副總經理 工商時報資訊版記者十二年	◎里辦公室財務完全透明於網路上公開 ◎多爭取里民福利全數回饋梅花里 ◎巡守隊員享差勤費、聚餐、旅遊、制服...等完整福利 ◎設置更多指引路標、社區垃圾桶、安全監視器 ◎杜絕里內非法民宿、維護社區安全與價值 ◎舉辦各年層的多元性文教活動 ◎律師免費諮詢、居家長照服務、國防軍旅參觀、定期婦女健檢 ◎推動【梅花VIP】促里民與店家經濟共榮
3		吳崑山	36年5月8日	男	臺灣省嘉義市	中國國民黨	嘉義民族國小 嘉義初中 省立嘉義高中	臺北市中正區梅花里第11、12屆里長 水緣會創辦人 惠揚興業公司負責人 梅花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全國四季游泳會理事	一、梅花里最優質馬上班服務中心。 二、舉辦義診健康檢查服務，維護里民身心安全健康服務。 三、隨時檢視路燈、道路、水溝等環境清潔，提高生活品質。 四、加強守望相助隊服務。 五、增加網路監視系統，保障生命財產安全。 六、巷道加設減速器，消防安全防護設施。 七、照顧弱勢低收入戶，獨居老人探訪和送餐等服務。 八、整合周圍學區，營造最佳學習環境，提升知識品質。 九、爭取經費推動社區建設，打造優質環境成為進步的模範社區。 十、各項資源透明化，全部確實用在里民的福利建設，成為最優質的社區。 十一、梅花區民活動中心舉辦慶生會及歌唱舞蹈、瑜珈、美容、插花、書法、易經、美食、電腦等研習活動。 十二、華山公園舉辦養生氣功、外丹功、排舞等各種健身活動。
4		林永豐	42年12月19日	男	臺灣省雲林縣	無	私立淡江文理學院畢業	1. 淡江大學企管系助教。 2. 經濟部臺機公司企劃師。 3. 立法院國會助理、高商教師。 4. 宏總建設集團董事長特助。 5. 臺灣土地開發(股)公司顧問。 6. 梅花里里長、忠孝國小家長會委員。 7. 青商會財務長、後備軍人輔導組長。 8. 臺北市銀髮族休閒協會理事長	貼心 ●利用FB、Line E化服務，里民意見立即回應。 ●成立里長「萬事通」服務，解決里民大小事。 ●照顧、關懷里內銀髮族、婦幼及弱勢族群。 關心 ●完備本里監視系統，扼阻華山大草原事件重演。 ●重視社區、公共衛生、環保、治安交通，讓梅花里成全臺科技藝文中心。 ●里建設經費，由里民來決定，非購買自家產品，辦社區活動抽獎。 開心 ●公園增建老人涼亭、幼兒滑梯等，建構以人為本社區。 ●不定期舉辦各種活動及講座，增進里民情誼互動及知識。 ●充實梅花區民活動中心提供里民「實際」使用，不做變相使用。

第1073投開票所地點：林森北路5巷4號【梅花區民活動中心】（梅花里2-7、9-11鄰）

第1074投開票所地點：忠孝東路2段101號【忠孝國小會議室】（梅花里1,8,12-15鄰）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 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：

- 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